**附录：**

**一．辩论赛程序（由辩论赛主席即主持人执行）：**

（一）主持人介绍参赛队伍双方及其所持立场 。

（二）主持人介绍评委 。

（三）由正方开始，各参赛队员依次进行自我介绍 。

（四）主持人介绍比赛程序 。

（五）主持人宣布比赛开始 。

### 1.立论陈词

(1)正方一辩立论陈词 （ 3 分钟）。

(2)反方一辩立论陈词 （ 3 分钟）。

**注：**每方队员在立论陈词阶段倒计时 30 秒时，计时员举牌提醒；时间结束时，计时员提示并停止发言。

### 2.攻辩阶段

(1)首先由正方二辩向反方二辩或三辩提问（时间为1分30秒，攻方每次提问不得超过10秒，每轮必须提出三个以上的问题。辩方每次回答不得超过20秒，且只答不能反问。用时满时，计时员举牌提示终止发言，若攻辩双方尚未完成提问或回答，不作扣分处理。）；

(2)反方二辩向正方二辩或三辩提问（规则同上）；

(3)正方三辩向反方二辩或三辩提问（规则同上）；

(4)反方三辩向正方二辩或三辩提问（规则同上）；

**注：**提问、回答均简洁明确，回答方须正面回答提问方提出的问题。重复提问、回避问题均要被适当扣分。

(5)攻辩小结：

正方一辩进行攻辩小结（ 1 分30秒）；

反方一辩进行攻辩小结（ 1 分30秒）。

**注：**要针对此前所有阶段的态势及涉及内容，严禁脱离比赛实际情况的背稿，否则将被适当扣分。攻辩小结阶段，在每方用时剩余 10秒时，计时员举牌提醒，时间用完时，计时员举牌提示终止发言。

### 3.自由辩论

正反方辩手自动轮流发言。每方限时 6分钟，双方总计12 分钟。发言辩手落座为发言结束即为另一方发言开始的记时标志，另一方辩手必须紧接着发言；若有间隙，累积计时照常进行。同一方辩手的发言次序不限。若某一方的选手已连续发言四次以上，其中一人未参与发言，将做扣分处理。如果一方时间已经用完，另一方可以继续发言，也可向主席示意放弃发言。自由辩论提倡积极交锋，对重要问题回避交锋两次以上的一方扣分，对于对方已经明确回答的问题仍然纠缠不放的，适当扣分。

**注：**自由辩论阶段，每方使用时间剩余 30秒时，计时员以一次举牌提醒；时间用完时，计时员举牌提示终止发言。

### 4.总结陈词

反方四辩总结陈词（ 3 分钟）；

正方四辩总结陈词（ 3 分钟）。

**注：**应有针对性的对辩论会整体态势进行总结，否则将被适当扣分。每方队员在用时剩余 30秒时，计时员以一次举牌提醒，时间用完时，计时员举牌提示终止发言。

### 5.评判团评议裁决

**二、评判方法：**

（一）评判规则

1、经济学会将聘请常驻评委及一个点评嘉宾对每场比赛进行评议，其中特设一位嘉宾对每场比赛进行评议。

2、初赛时，点评嘉宾及评委由学生代表担任。

3、复赛时，点评嘉宾及评委由老师和学生代表担任。

4、表演赛时，点评嘉宾由老师担任。

（二）评分标准：

1. 团体评分标准（100分）

立论陈词（20分）

攻辩阶段（20分）

攻辩小结（10分）

自由辩论（20分）

总结陈词（20分）

团体配合（10分）

2.最佳辩手评分标准（100分）

语言表达（20分）

逻辑思维（20分）

辩驳能力（20分）

临场反应（15分）

整体意识（15分）

综合印象（10分）

**注：**

（1）初赛只进行团体评分，每队满分100分。复赛在进行团体评分的基础上，附加最佳辩手评分，按团体评分决出胜负。

（2）每场比赛由评委根据评分规则独立打分，评分表由工作人员在监督下统计，分数较高者为胜队。

（3）复赛中个人得分最高者为最佳辩手。